

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 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了提高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的资金收益，充分发挥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不影响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上事项应经董事会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才能实行。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较低风险（二级）、安盈保本型、保本型、谨慎型、稳健型的银行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

公司在单笔购买不超过 5,000.00 万元（含 5,000.00 万）且持有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额度内授权总经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决策程序

此议案经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审批，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五）投资期限

自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六）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否。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影响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存在风险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较低风险（二级）、安盈保本型、保本型、谨慎型、稳健型的银行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三、备查文件

《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3日